

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共同药业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8日下午14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以书面、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向所有监事送达了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亲自参会监事3人（其中，监事张清富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建军先生主持，经全体监事审议并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共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